

枣庄市城市转型促进中心业务范围清单

事业单位名称：枣庄市城市转型促进中心

举办单位或代管部门名称：枣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填报日期：2020年6月16日

宗旨和业务范围		推进城市转型，服务项目建设。						
序号	事项	子事项	主要内容	实施依据	工作标准	承办科室及协办科室名称、地址、联系方式	工作流程	实施期限
	推进城市转型，服务项目建设。	推进资源型城市转型	负责上级政策、资金争取，做好资源型城市转型政策、资金争取和评估工作。	关于设立枣庄市城市转型工作办公室的通知（枣编发〔2010〕9号）；关于调整市发展改革委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枣编〔2019〕33号）；关于调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事项的批复（枣编发〔2019〕133号）。	按照国家、城市资源型、城市转型发展政策、资金要求开展相关工作。	转型促进科 市政大厦434 8686818	1. 政策资金争取：根据国家、省要求转发项目申报通知一对区（市）上报项目进行审核一对符合条件项目向省行文转报一对国家下达投资计划的项目转发投资计划一对利用国家资金项目定期进行调度督导。 2. 转型考核评估：根据国家、省通知要求印发通知一组织各部门提报有关情况一开展研究论证并起草评估报告一提请市政府行文上报省发改委。	长期
		重点项目管理和服务	起草市重点名单，报省重大项目，市重点项目，市重点工程，市重点工程，市重点工程。	关于设立枣庄市城市转型工作办公室的通知（枣编发〔2010〕9号）；关于调整市发展改革委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枣编〔2019〕33号）；关于调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事项的批复（枣编发〔2019〕133号）。	按照市委、市政府和相关部门要求开展相关工作。	项目推进科 市政大厦414 3693333	1. 省重大项目申报：根据省通知要求转发通知组织申报一研究论证一向市政府汇报一行文上报省发改委一省下达文件一督导调度并开展协调服务。 2. 市重点项目服务：印发通知征集项目一审核和研究论证一提交市政府常务会与市委常委会议审议一提请市人代会审议一提请市政府印发实施一调度督导并开展协调服务。	长期

		指导和协调全市招标投标工作	指导和协调全市招标投标工作。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一章第四条：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发展改革部门指导和协调本行政区域的招标投标工作。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开展相关工作。	督导考核科 市政大厦 414 3694444	对接市住建、交通、水务等部门，对全市招标投标工作进行宏观指导。	长期
--	--	---------------	----------------	---	---------------------------	------------------------------	---------------------------------	----

中共枣庄市委编办

举报电话：3168637